

山西应用科学院

晋科院教〔2020〕68号

关于做好 2021 届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开题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了做好 2021 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现就 2021 届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开题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请各学院应在规定时间内积极开展 2021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开题工作。

一、总体要求

各学院成立由院长、教学副院长、教学科长、教研室主任、专业负责人等组成的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本学院毕业设计（论文）选题、任务书、开题报告、过程指导、中期检查、评阅与答辩等各环节的质量监控。各教研室应围绕 2021 届毕业设计（论文）工作开展教研活动，商讨确定选题、开题事宜。

二、时间安排

1. 全校 2021 届毕业生所有本科专业务必在 12 月 20 日前完成毕业设计（论文）的拟题、公布选题和学生初步选题意向。

2. 各学院于 12 月 22 日前确定选题，下达任务书；12 月 31 日前各二级学院组织开题报告，并在论文指导小组内进行交流、答辩、评审。

三、拟题、选题要求

1. 专题培训会

拟题、选题开始前，各学院选派富有毕业设计（论文）指导经验的资深教授、专家为本届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召开至

少 1 场专题培训会，一要结合学情、院情和培养定位做好毕业设计（论文）拟题要求与技巧；二要解读学校相关管理制度及规定，强调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学生学术诚信监管，突出毕业设计（论文）指导过程中的注意事项和传授指导经验。

2. 拟题原则

拟题应符合本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教学要求，题目应具有一定的实用价值和理论价值，紧密结合社会生产实践，体现学科的发展性和应用性，同时切忌过大、过空、过于陈旧；拟题数量不得少于学生数的 1.1 倍；涉及的知识要求要符合学生所学的理论知识和技术技能训练的实际情况，难度适中，不超过本专业教学大纲的要求；拟题鼓励创新，注重应用型选题真题真做，鼓励参与导师课题和企业在研项目；各专业结合社会生产实践的毕业设计（论文）题目比例应不低于 70%。论文题目应精炼、准确，一般不超过 25 个字，确有必要时可增加副标题。

3. 拟题和选题的确定

(1) 各学院应切实做好选题计划。一般由指导教师提出选题，学生选择，也可由学生提出选题经指导老师审核确定。选题汇总后，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应严格按照毕业设计（论文）题目申报表，要求对选题是否适当进行审查。拟题环节学院应做到每题过两关，教研室把好第一关，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把好第二关，确保题目质量。

(2) 选题计划向学生公布后，学生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和兴趣提出选题意向，鼓励学生选择应用类、设计类题目，培养学生在实践中运用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选题分配采取师生双向选择的形式进行，务必做到一人一题。

(3) 学生选题并确定指导教师后，建议每 3-5 名教师组成一个论文指导小组。选择有论文指导经验、职称较高、责任心强的教师担任组长，以老带新。指导小组针对论文指导

过程中青年教师遇到的问题共同讨论，同时组长有责任有权检查组内教师的论文指导过程，把控论文质量。

(4) 指导教师及题目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更换，确有必要，应由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领导小组审批，报教学科研部备案。

四、拟题、选题范围

1. 经济、管理类专业，一般以毕业论文为主，题目应结合与专业或行业相关的某些具体问题、案例进行调查、分析与研究，将专业所学的理论知识进行综合应用。

2. 工科类专业，选题应以毕业设计为主，包括项目设计、实验研究等，成果以设计说明、设计图纸、设计实物、研究论文等方式呈现。

3. 艺术类专业，应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育质量国家标准》并结合专业、行业需要去选择撰写毕业论文，制作毕业设计（作品），完成毕业演出（音乐会）等。

4. 鼓励学院多从合作企业中寻找实际选题，在优秀论文推荐工作中将优选予以推荐。

五、其他

1. 选题确定后，各学院 12 月 23 日前填报《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论文）选题汇总表》（电子、纸质），会同《山西应用科技学院 2021 届毕业设计（论文）课题申请表》（电子、纸质），纸质版报教学科研部。

2. 各院要严密筹划、精心组织 2021 届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选题工作，并应充分做好毕业设计（论文）实施方案，保证各工作环节严格按照学校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



